

嘉義縣太保市公所 函

地址：612002嘉義縣太保市太保里66號
承辦人：里幹事 葉玲琪
電話：05-3711106分機108
傳真：05-3713003
電子信箱：d091960176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5日
發文字號：嘉太市民字第114001927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1 (376507000A_1140019279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所辦理強迫入學條例之勸告書公示送達公告，請貴
機關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80條、第81條及嘉義縣太保市
南新國民小學114年10月1日嘉太南輔字第1140005044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為辦理強迫入學條例相關作業，受文者盧傳宗因送達處所
不明，致旨揭文書無法送達，爰依前開規定辦理公示送
達，請受送達人於公告日起20日內逕向本所洽領，逾期即
視同送達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(含附件)、嘉義縣太保市南新國民小學(含附件)、本所民政文化課

